

安康高新区跑出高质量发展『加速度』

孙传泽

2019年,安康高新区准确把握国家高新区的发展定位,高质量建设国家高新区、高速度打造新安康门户区,坚定不移按住发展“快进键”,负重奋进跑出增长“加速度”。全年预计实现生产总值增长17.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2%,工业投资30.2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5.1%,工业增加值增速19.1%,限上社零增速13%,新增“五上”企业35户,招商落地项目24个,到位资金133.6亿元,实际利用外资1816万美元,外贸进出口4.66亿元,主要经济指标一路逆势上扬,示范引领作用愈加明显。

立足百年大计,主攻新安康门户区建设。推进新安康门户区规划编制和优化。遴选多家优势规划编制机构,对国土空间规划、分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新行政中心区、富家河两岸等重点区域城市设计等进行优化提升。统筹谋划用地指标、用地性质和建设用地规模,积极与中心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行衔接融合,全面提高用地组件报批效率,当年拿回省政府批准用地14批次4023亩,对接各县区协调用地指标近1.6万亩。首批启动实施重点项目71个,总投资368亿元,2019年计划投资109.6亿元。

突出基础先行,强力提升综合承载能力。年初确定的91个基础设施项目快速实施。全年拆迁房屋1100余户,征收土地5200余亩。推进富强机场建设,协调筹集建设资金近6亿元,航站区房建工程主体全部完工,其他配套工程同步跟进。高铁安康西站前广场完成规划并开工建设,配合保障工程全部就绪。新时代大道、新安康大道等30条骨干路网开工建设,花园沟大桥、周家沟大桥改造提升工程正在实施,新安康大道西段、冉河西路等一批重点路网建成投用。青峰片区棚户区改造、富家河生态环境整治及两岸一级土地整理,以及策划包装投资10亿元的第三集团学校、投资7亿元的第三九年制学校和投资10亿元的智慧教育动漫文化产业等一批优质项目如期推进。

强化产业支撑,加快构建现代经济体系。强力推进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企业培育。实现玮创达智能安防设备生产、浩天环宇智能语音翻译器等14个战略新兴产业项目成功落户。荣盛生态智慧城、冉家河先进制造产业园等一批项目正在跟进洽谈。建成投用各类新经济产业园厂房110万平方米,金富康智能电子科技研发生产线、明志智能电子科技研发生产线等8个工业项目建成投产。沔康医药产业基地,年产1500吨钒钛循环产业等30余个产业项目加快建设。创新设立5000万元企业出口退税周转资金池,同时与金融机构合作推行了总额度1亿元的企业出口退税贷款业务,保障了企业资金高效周转。

坚持创新驱动,全面激发发展内生动力。针对国家严控政府债务的高压形势,以及高新区拆迁安置的迫切需求,按照“地价不变房价”的思路,探索建立安置房土地挂牌出让和建设回购新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加快推进安置房建设,打通了2021年前新增300万平方米安置房融资途径,先行启动居尚花园二期15万平方米的建设试点。国开行支持的第一批12亿元战略新兴产业厂房PPP项目被评为全国典型案例,第二批15亿元中长期贷款即将上报总行,策划的10亿元PPP已进入交易商协会评审程序,5亿元中期票据正在组织上报,富家河生态治理项目农发行3.5亿元中长期贷款已取得实质性进展。“中国航天十二院安康军民融合技术转移中心”和“钱学森智库安康中心”揭牌运营。培育高新技术企业6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1家,新认定安康创新创业教育基地4家,安康高新区被商务部认定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积极拓展“人才+产业”“企业+高校”引才路径,筹集2000万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高新中学成功冠名“钱学森班”,先后刚性引进人才(本科以上)537名,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50余名。

坚持以人为本,满足群众美好生活向往。精准实施“八个一批”脱贫举措,配套2200万元财政扶贫资金,实现脱贫攻坚各项任务全面清零,高质量脱贫退出296户924人,速战速决易地扶贫搬迁旧宅腾退177户。扎实开展四大保卫战和中省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启动尧柏江华水泥厂等7家建材厂搬迁,顺利完成康宝建材粉磨站拆除。坚持“八位一体”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年案件发生率、破案率等相关指标位居全市前列。创新社会资本植入医疗卫生建设和运营管理,医疗卫生和康养服务体系逐步健全。成立高新慈善协会,做亮“诗意高新”文化品牌,人文荟萃、和谐向善的高新形象更加伟岸。

坚持党建引领,营造风清气正发展环境。组织3个主题级班子、25个参照实施单位、147个基层支部和3336名党员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紧盯12个重点整治和群众“急难愁盼”抓整改。成立社区网格党总支和楼栋党支部,实现党组织应建尽建目标,擦亮叫响了一批社区服务品牌;扎实开展村“两委”换届“回头看”,支部书记“一肩挑”比例达100%;全年新成立和划转基层党组织36个,完成163名党员发展任务,实现了组织生活流程化、精细化和精准化管理,完成1家省级和4家市级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示范村初评,2家五星级和4家四星非公党组织。

2020年,安康高新区将对标中、省、市的决策部署,对表国家高新区的发展要求,切实在安康高新区升级版——新安康门户区建设上做文章,围绕高质量发展综合施策,突出高速度增长重点发力,全面加速发展步伐,不断提升内涵能级,继续发挥引领作用,领跑经济社会发展。

把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卢益建

脱贫攻坚战打响以来,宁陕立足森林覆盖率高、资源优势,坚持走绿色脱贫之路,通过激活释放生态红利,把“绿水青山”变成山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金山银山”。

做优“生态+产业”,让农户在“绿水青山”中致富。宁陕把产业扶贫作为脱贫攻坚的治本之策,大力推动生态林业、特色农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全县累计建设核桃园15.49万亩,板栗园21万亩,发展天麻、猪苓等林下药材3.45万亩。近三年,累计培育山林经济扶贫示范点107处,完成经济林特园生产管理31.2万亩,发展林下魔芋4.2万亩,发展袋料食用菌2880万袋,发展林下畜高养殖54.2万头(只、羽),林下养蜂3.2万箱,林麝、梅花鹿养殖累计存栏量1000余头。培育了5家龙头企业、24个市县级林业园区、158个生态扶贫(涉林)合作社等各类新型经营主体,截至2019年底,林业产业实现贫困村40个全覆盖,带动贫困户2423户,涉及贫困人口4177人,贫困人口发展林业产业当年实现收入247万元,农民人均增收520元。

做活“生态+改革”,让农户依托改革红利增收。宁陕围绕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财政扶持制度建设、推进公益林管理经营机制建设、推进林权流转机制和制度建设四个方面大胆探索,率先将306.2万亩集体林地落实到户,颁发了1.73万本林权证,林权证发证率达到99%。截至2019年12月,全县累计林权抵押面积达5.5万亩,累计发放林权抵押贷款8872万元,累计流转林地1740宗73.11万亩,总交易额达7亿余元。在全省率先开展了公益林预收收益抵押贷款,试点覆盖贫困户742户1626人,年人均增收510元。完善公益林补偿机制增收,三年来累计享受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的贫困户达9623户,累计补助达1006.39万元,实现户年均增收1045.8元。

做实“生态+就业”,让农民在呵护绿水青山中脱贫。从2016年10月起,宁陕县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从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择优吸纳有劳动能力的812名贫困群众担任生态护林员,人均管护面积500亩以上,每人每年工资7000元,累计聘用生态护林员2753人次,累计发放生态护林员工资1758.4万元。

为切实管好用好生态护林员这支庞大的队伍,宁陕县创新大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体系,实施生态护林员“三四五”管理法。同时,宁陕县积极探索“五个一批”开放行动,相继开放了上坝河国家级森林公园和旬河源国家湿地公园,开设了一批批旅游公路养护、景区保洁、保安巡防等公益性扶贫岗位。

做精“生态+工程”,让农户在生态宜居小康。宁陕县创新公益林管理投入机制,出台了《宁陕县扶持组建森林经营专业合作实施工作方案》,新建森林经营专业专业合作社9家,共实施造林绿化12.02万亩,森林抚育4.1万亩,开展林下综合经营1.5万亩,造林绿化、森林抚育等林

亩,累计发放林权抵押贷款8872万元,累计流转林地1740宗73.11万亩,总交易额达7亿余元。在全省率先开展了公益林预收收益抵押贷款,试点覆盖贫困户742户1626人,年人均增收510元。完善公益林补偿机制增收,三年来累计享受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的贫困户达9623户,累计补助达1006.39万元,实现户年均增收1045.8元。

做实“生态+就业”,让农民在呵护绿水青山中脱贫。从2016年10月起,宁陕县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从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择优吸纳有劳动能力的812名贫困群众担任生态护林员,人均管护面积500亩以上,每人每年工资7000元,累计聘用生态护林员2753人次,累计发放生态护林员工资1758.4万元。

为切实管好用好生态护林员这支庞大的队伍,宁陕县创新大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体系,实施生态护林员“三四五”管理法。同时,宁陕县积极探索“五个一批”开放行动,相继开放了上坝河国家级森林公园和旬河源国家湿地公园,开设了一批批旅游公路养护、景区保洁、保安巡防等公益性扶贫岗位。

做精“生态+工程”,让农户在生态宜居小康。宁陕县创新公益林管理投入机制,出台了《宁陕县扶持组建森林经营专业合作实施工作方案》,新建森林经营专业专业合作社9家,共实施造林绿化12.02万亩,森林抚育4.1万亩,开展林下综合经营1.5万亩,造林绿化、森林抚育等林

业工程累计带动733户贫困群众户均增收4000元。以移民搬迁为抓手,为每个符合退耕还林条件的贫困户规划落实退耕还林人均1.5亩以上。近三年累计享受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的贫困户达2851户,累计补助达596.57万元,实现户均增收2092元。

做响“生态+旅游”,让农户走上旅游脱贫增收之路。近年来,宁陕县坚持从实际出发,彰显特色优势,建成了筒车湾国家4A级休闲景区、上坝河省级旅游度假区、秦岭峡谷乐园国家3A级景区、悠然山高山湿地公园和秦岭朝阳沟景区等五大核心产品,在景区劳务用工方面向贫困村、贫困户倾斜。悠然山、上坝河、皇冠、蒿沟等景区年均接待游客83万人次,景区运营带动了周边14个村的乡村旅游发展,全县农民群众每年通过景区销售农产品3600多万元,销售贫困户农产品1100多万元;在各个景区务工就业的贫困人口910人,年人均收入6000元;依托景区发展农家乐380户,解决就业2008人,其中贫困人口327人。

2016年以来,宁陕县累计有15227户(次)贫困户直接享受生态脱贫政策,有4088户贫困户依靠生态脱贫措施直接摆脱贫困,6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主要通过生态扶贫措施实现脱贫。2019年全县林业产值将突破15亿元,农民通过林下经济人均增收达6000元以上,林下经济(含森林旅游)收入占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重达75%,实现了“因林而美”“因林而富”的目标。

强化法治保障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龚波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指出:“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必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这对发挥法治保障作用,加强创新和社会治理提出了明确要求。因此,要强力全面依法治市,加快建设法治,推动安康社会治理提质增效。

一是善立良法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善于运用地方立法权,建立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规章,为法治治理现代化提供法律支撑。积极围绕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出发点,进一步加快城市管理、大气污染防治、汉江水保护重点领域立法进程。积极回应市民期盼,针对近年来我市养犬伤人事件频发、物业纠纷多发的情况,建议尽早将城市养犬、物业管理、垃圾处理等进行立法,让社会治理有法可依,让城市管理更有操作性,不要让文明安康的金招牌一次又一次被疯狗撕裂,用更加精准的法治力量确保安康市民生活秩序更加安全。

二是严格执法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当前,要重点抓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落实,确保社会治理有效有序的重要制度。在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上,要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执法信息,打造“阳光政府”,用文字、音像等记录形式,对行政执法各个环节进行记录,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在推进行政执法法制审查制度上,确保每一项重大执法决定必须经过合法性审核,使执法者不能超越权力的边

际,守住法律的底线。在严格规范性文件审查上,将公平竞争审查机制纳入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程序,防止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政策出台,从源头上保障各类合理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市法院政府综合示范创建和单项示范创建,并将其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

三是公正司法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全面加强审判监督管理,构建“有序放权、科学配权、规范用权、严格限权”的审判权力运行体系新格局。依法加强产权保护,严格依法审慎适用强制措施,避免随意查封、扣押、冻结合法财产,杜绝差别性、选择性执法司法。努力推进以错案责任追究制为内容的司法责任制的全面落实,真正实现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再审查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强化法律监督,做优刑事检察,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确保法律正确实施。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快“破案攻坚”、“打伞破网”、“打财断血”,把安康的黑恶势力扫荡除根,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

四是深入普法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深入推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全面加强宪法学习、贯彻、落实,创新法治宣传方式载体,巩固法治公园、法治广场、法治长廊等法治宣传阵地。深化“法治六进”活动,充分持续办好“与法同行”、“平安法治安康”等广播电视栏目,搭建以案

释法平台,增强普法宣传吸引力、感染力。创新普法宣传形式,广泛开展法律进“两车(公交车、大巴车)两站(汽车站、火车站)”等人员聚集区域。打造法治文化精品剧目,努力推向全省全国巡回演出,让安康法治好声音得到广泛传播。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提升“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实效,培育一批“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筑牢乡村治理的法治根基,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

五是优化法律服务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推动建立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精准化、便捷化,最大限度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要。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援助范围,提高援助质量,向群众提供及时充足、普惠均等、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努力使人民群众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权利受到侵害时能够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帮助。提升调解、仲裁、行政复议、行政裁决等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实效,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法治需求。完善法律顾问制度,探索创新法律顾问统派直管模式,力争2020年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业实现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规范市县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服务标准和流程,确保寻求法律服务的群众体验良好。理顺全市基层司法所管理体制机制,把司法所打造为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夯实依法治国基础,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公共法律服务的前沿阵地。



岚皋县南官山镇红日村依托海拔480多米优质水田,以村合作社率头、农户入股、企业帮扶的模式建立10亩生态稻花香、稻花米种植示范基地。近日,4000斤稻花米及2000斤稻花鱼首次售卖,其中,派驻单位中建八局西北公司将集中收购1万余斤稻花米,预计今年合作社收入达9万余元,带动25户农户户均增收1000元。图为近日在南官山镇红日村农副合作社,村干部和农户在进行稻花米筛选和包装。曹婷婷摄

高桥村夯实“八个一批”助力高质量脱贫

本报讯(通讯员 向征阳)高桥村位于宁陕县江口回族镇西北部,被国家民委授予“首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和“全国第二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今年,该镇结合镇村实际,按照“打基础、兴产业、兜底线、强保障”要求,夯实帮扶措施,落实工作责任,深入实施“八个一批”政策,不断提高脱贫攻坚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

该镇积极联系省市县有关部门,协调移民搬迁和扶贫资金,加快高桥村移民搬迁安置点建设,为74户群众顺利搬进新房奠定了基础(其中贫困户36户)。筹措资金200万元,修建柳林沟口

河堤396米,安装太阳能路灯160盏,硬化高桥老街水泥路面630米,铺设安家坪跨河输水管400米。省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及县政府办30余名包帮干部为每户贫困户“量身”定制了1至2项长效产业,并组织群众开展“订单式”产业培训,打造就业创业的“直通车”。今年以来,已组织群众开展了6期养殖、种植产业培训,通过多种形式先后培训村干部、致富带头人、技术人员、农村劳动力340余人。指导帮助贫困户新增猪苓、天麻、魔芋等种植面积812亩;新增香菇、木耳大棚种植面积12300余平方米;新增养牛126头、养羊78只、养鸡1300余只、养蜂1300余箱。

同时,该镇认真做好全村20户48人低保户、23户25人五保户及残疾人两项补贴核查工作。积极动员居住环境恶劣、身患疾病或肢体残疾以及行动不便、生活不能自理的13户13人五保户入住集中供养院,生活不再有后顾之忧,安享幸福晚年。通过全面宣传和动员,引导全村88户贫困户220人全部参加新农合和大病保险。积极落实健康扶贫九重保障机制,贫困户看病县内免押金、报销一站式结算,实现贫困户住院报销比例达到80%以上。帮扶干部、签约医生到户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宣传,每年为贫困

户免费体检。全村建档立卡贫困户20户30名学生全面享受教育扶贫政策,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此外,该镇还积极动员交通条件落后、居住房屋破旧、产业发展困难的贫困户进行搬迁,通过入户走访、院落会、村集体会议以及驻村工作队和帮扶干部宣讲等方式,加大对移民搬迁和旧宅基地腾退政策的宣讲,截至目前,高桥村36户贫困户115人入住高桥安置点,4户13人搬迁至县城,10户38人搬迁至集镇。同时,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对全村2户5人贫困户的危房进行改造,对4户11人的房屋进行加固提升。

白河政务“延时错时”服务得民心

本报讯(通讯员 汪银春 陈惠芳)近日,白河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开展延时错时服务。该县根据群众需求和受理事项的实际,各窗口采取正常工作日延时服务和双休日、节假日错时、预约服务方式,使企业和百姓在非工作时间、非工作日能办事、办成事。对办件量大的窗口,通过优化流程、提升效率等方式满足企业、群众办事需求。同时要求工作人员热情接待,耐心办理,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诿和拒绝,确保为群众办事提供优质、便捷、高效服务,努力让群众高兴而来,满意而归。

年底,随着外出务工人员大量返乡和学生的放假,出入境窗口工作量急剧增加,延时服务也成为了常态化,窗口民警始终践行着“出入有境,服务无境”,确保出入境证件“只跑一次”制度落到实处。

石泉送教上门服务残疾儿童

本报讯(通讯员 许启军 宋佩)为确保残疾适龄学生有学上、不失学,石泉县采取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方式将全县23名需要送教上门的残疾儿童全部纳入学籍管理,实行免费教育,并按照特殊教育标准,落实每个学生每年6000元的公用经费。

送教上门的对象,每月上门的次數及教学内容。送教教师针对儿童残疾情况,制定好个性化教育计划,准备好送教内容并认真写好教案。教师根据儿童残疾情况,有针对性地传授学科知识,指导家长进行家庭康复训练和心理辅导。送教结束后,教师及时做好成效总结,积极交流,及时调整教育方案,不断完善。逐步形成了以教师送教为中心,以家长参与为主导的送教模式。

旬阳一男子肇事逃逸被拘留

本报讯(通讯员 李步余)近日,旬阳男子王某涉嫌交通肇事逃逸被旬阳县公安局作出罚款1000元并处以行政拘留5日处理。

12月17日9时许,王某驾驶一辆摩托车从旬阳城区康华园往旬阳城区广场方向行驶途中,行驶至帝豪酒店门前方时,与一辆正在行驶的出租车相刮擦。事故发生后,该男子没有立即停车进行处置,并将出租车司机拖行10余米后逃离现场。

